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 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公众环验[2018]12 05 号

建设单位：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三月

编制单位：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俞成英

项目负责人：许鹏

报告编制人：许鹏

建设单位：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电话：13905658039

传真：/

邮编：232180

地址：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
东 300 米

编制单位：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话：0551-65147355

传真：0551-65147066

邮编：230000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 1666
号 7 幢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61200140346	
名称: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 1666 号 7 幢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含食品)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 2016 年 04 月 08 日
	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 07 日
161200140346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目 录

一 验收项目概况.....	1
二 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
2.4 其他技术文件.....	2
三 工程建设情况.....	3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
3.2 建设内容.....	5
3.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7
3.4 水源及水平衡分析.....	7
3.5 生产工艺.....	8
3.6 项目变动情况.....	9
四 环境保护措施.....	10
4.1 污染物治理措施.....	10
4.2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落实情况.....	13
五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5.1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4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六 监测技术规范及验收评价标准.....	17
6.1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17
6.2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17
6.3 固体废物验收执行标准.....	17
七 验收监测内容.....	18
八 验收监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20
8.1 监测分析方法.....	20
8.2 质量保证.....	20
九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2

9.1 生产工况.....	22
9.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22
9.3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24
十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25
10.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5
10.2 环保检查结果.....	25
10.3 结论与建议.....	27
检测报告.....	28
附件一：委托书.....	36
附件二：备案文件.....	37
附件三：环评批复.....	38
附件四：关于加强中小微企业危险废物处置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	40
附件五：工况证明.....	43
附件六：接管证明.....	44
验收意见.....	46

一 验收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

(2) 建设性质：新建

(3) 建设单位：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4) 建设地点：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

(5) 备案情况：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在淮南市大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编码为 2018-340402-42-03-019011

(5) 环评文件情况：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项目环评，并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通过淮南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淮环审复 2018[117]号。

(6) 验收工作由来：2018 年 12 月份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对该项目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详见附件：验收监测委托协议书）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28 日委托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其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进行“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查阅企业相关资料根据验收监测技术规范等于 2018 年 12 月 30 日对项目进行现场踏勘，并根据现场情况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编制完成验收监测方案，根据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等文件的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告），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和 1 月 8 日对该项目废气、噪声等污染源排放状况和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及检查，根据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的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二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日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修订；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正版。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范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办环评函【2018】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南金环环境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
- 2、《关于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淮环审复[2018]117 号）淮南市环境保护局，2018 年 11 月 23 日。

2.4 其他技术文件

- 1、《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检测报告》，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2019 年 1 月 18 日；
- 2、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

三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位于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东经 117.07876965，北纬 32.6241721），租赁原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厂房，详见图 3.1-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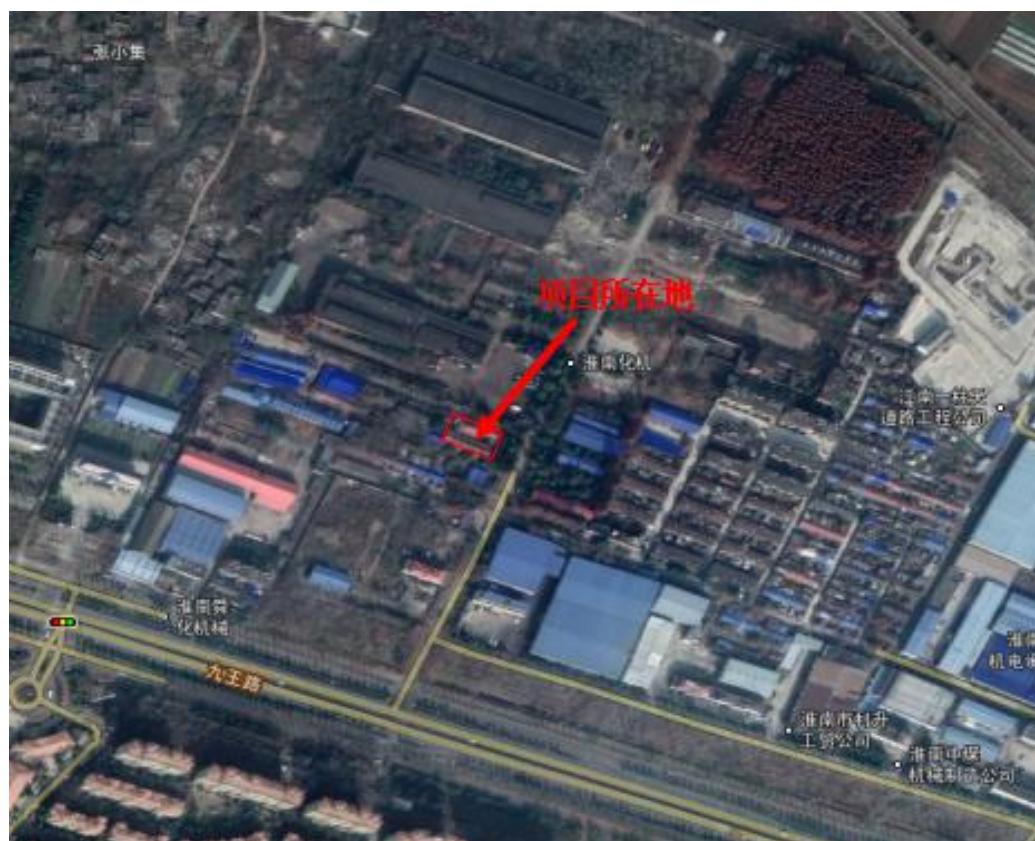


图 3.1-1 地理位置图

项目东侧是乡间道路，南侧是闲置厂房，西侧是废弃厂房和林地，北侧是林地，具体图 3.1-2 项目周边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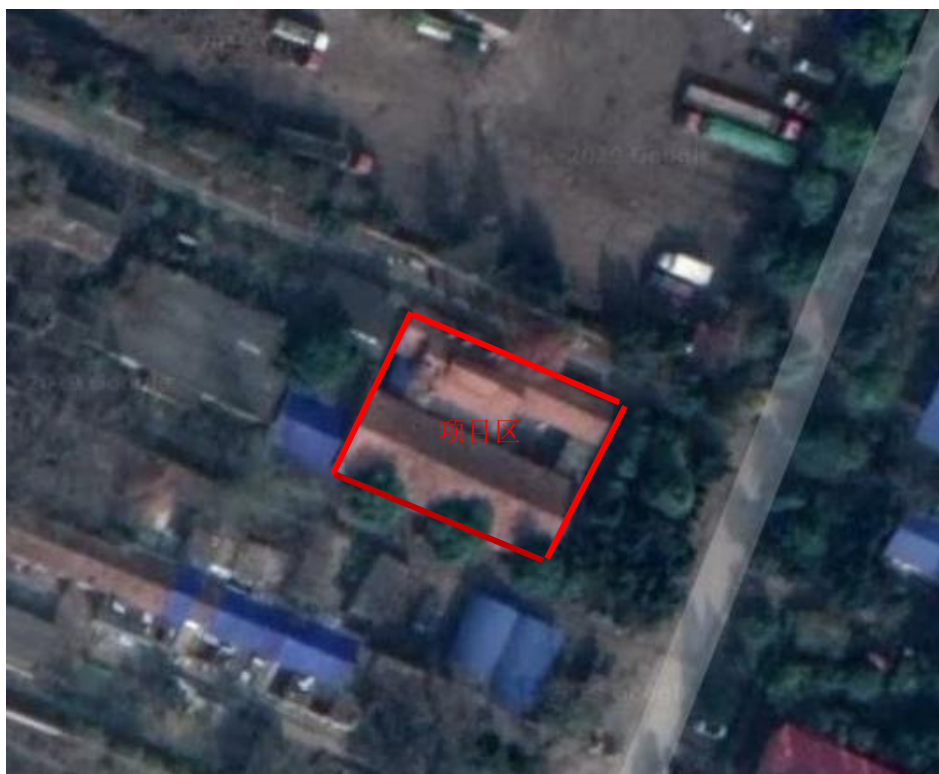


图 3.1-2 周边环境关系图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文物古迹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对象。项目租赁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厂房，建设有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各功能区分布按照生产工序布置，主出入口位于厂区东侧，相邻为办公接待区和危险废弃物仓库，生产区位于厂区西侧，原料区位于厂区北侧，成品区位于厂区南侧，详见与 3.1-3 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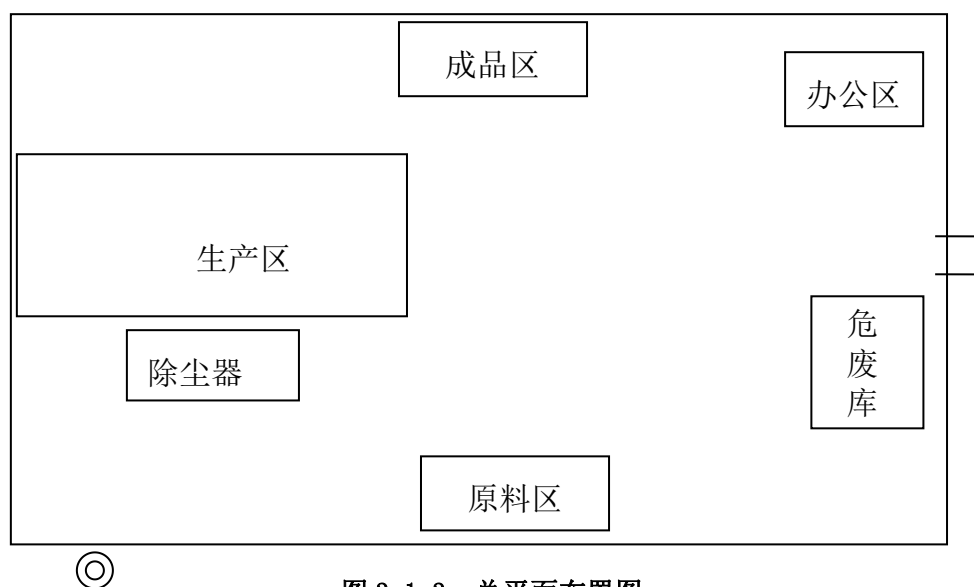


图 3-1-3 总平面布置图

“◎”表示有组织废气排口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是新建项目，位于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系企业租赁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厂房，总占地面积 12051m²，配套建设环保、消防、围墙、绿化、给排水等设施。项目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劳动定员 10 人，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日 300 天，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实际生产能力形成了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的规模。

表 3-1 建设项目组成实际情况对比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与规模	与环评要求建设对比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设置 1 台破碎机、1 台辐射监测设备，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	项目设置一条破碎机加工线，包含 1 台破碎机、1 台辐射监测设备，配套皮带运输设备、除尘设备，形成了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的规模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办公接待，位于车间西北角	工作人员在车间西北角进行办公接待工作
贮运工程	原料车间	回收的废旧钢铁临时贮存，临时贮存量约为 6000 吨，周转周期半个月	原料区位于厂房南侧
	成品车间	破碎后的钢铁临时贮存，周转周期 7 天	成品区位于厂房北侧
	运输	原材料均由供应商直接运输至厂内	与环评设计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采用淮南市大通区供水管网，年用水量 450m³	项目依托于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供水系统，通过淮南市大通区供水管网，年用水量为 90m³
	排水系统	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近期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淮河，远期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淮河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员工均不在项目区食宿，废水仅为少量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供电系统	采用市政电网，年用电量 150 万千瓦时	与环评设计一致
	消防系统	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要求	项目区配备了灭火器、洒水车等消防措施
	废气净化装置	破碎机产生的粉尘通过管道连接至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设计一致 破碎机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至布袋除尘器和旋风除尘器，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环保工程			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处理	雨污分流，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近期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淮河，远期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淮河	项目依托于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排水设施，采用雨污分流制，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沉淀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
	噪声治理	减振机座、橡皮垫等	与环评设计一致 厂房内设备合理布局、均匀分布，并进行减振、隔声、降噪等措施
	固废处理	项目设置一般工业废物收集点于原料车间东部，面积约 10m ² ；危险废物临时收集点位于生产车间东部，面积约 5 m ² ，地面采用环氧树脂，做好防雨防渗。	与环评设计一致 本项目为资源利用项目，一般工业废物为项目原料，主要堆放于原料区，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用于存放危险废物，位于厂区东侧，暂存所做好了防渗措施并设有标识

本项目主要设备有破碎机、辐射监测设备、运输设备和除尘设备等，详细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 3-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对比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台数	实际建设台数	备注
1	破碎机	1 套	1 套	/
2	辐射监测设备	1 台	1 台	/
3	皮带运输机	/	1 台	/
4	布袋除尘器	/	1 套	/

本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6%，环保投资具体对比情况如下表。

表 3-3 环保投资对比表

序号	项目内容	环评设计投资(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备注
一	大气污染防治工程	10	72	“三同时”工程
1	设置一套布袋除尘器、1 台引风机（风量为 5000 m ³ /h）、1 根 15m 高排气筒（内径 0.5m），及配套管道	10	72	设置一套布袋除尘器+旋风除尘器，并配套喷雾器、洒水车减少无组织废气影响
二	水污染控制	5	0	“三同时”工程
1	雨污分流、新建污水处理站，采取生化工艺，设计处理量 2m ³ /d	5	0	项目区已布设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依托于原厂区的

				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
三	噪声污染控制工程	2.5	2.5	“三同时”工程
1	减振基座、橡皮垫等	2.5	2.5	与环评设计一致
四	固体废物处置	3.5	3.5	“三同时”工程
1	项目设置一般工业废物收集点于原料车间东部,面积约10m ² ;危险废物临时收集点位于生产车间东部,面积约5m ² ,地面采用环氧树脂,做好防雨防渗。	3.5	3.5	与环评设计一致
/	合计	21	80	/

3.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废旧钢铁全部由供应商直接运至厂房,涉及到的主要原辅材料是废钢铁,主要能源有电和水,主要原辅材料使用量以及主要能源使用情况如表 3-4。

表 3-4 主要原辅材料和能源消耗对比表

序号	名称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废钢铁	15.2 万吨	15.2 吨	与环评设计一致 厂房内库存量为 6000 吨左右,周期为 15 天左右
2	电	150 万千瓦时	150 万千瓦时	与环评设计一致 由市政电网供电
3	水	450m ³	90m ³	由淮南市大通区市政管网供水,由于实际员工与环评设计不一致,用水量减少

3.4 水源及水平衡分析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项目定员人数为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员工按每人每天 30L 计,耗水量为 0.3t/d, 90t/a (一年工作日为 300 天),排污系数以 0.8 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24t/d, 72t/a,污水通过化粪池沉淀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具体见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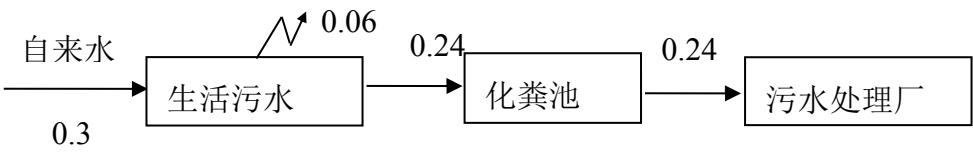


图 3.4-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t/d)

3.5 生产工艺

项目生产工艺及主要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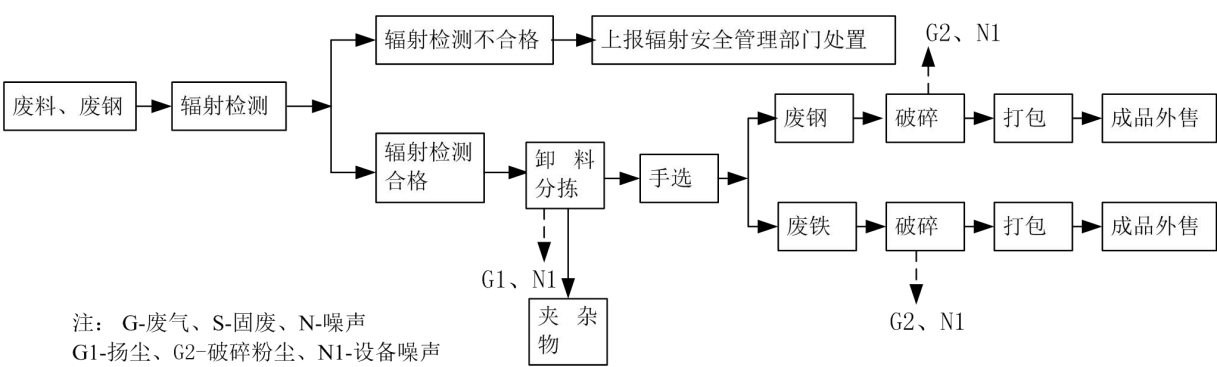


图 3.5-1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本项目收购的废钢铁主要来自于各地的废钢铁回收公司，通过运输车辆运至厂内，等待辐射检测。

1、辐射检测及称重：运输车辆进入产区后，用手持式辐射检测仪进行辐射检测。当原料辐射检测超标时，警报灯将亮起，检测系统会记录下原料批次及辐射超标情况。检测超标的车辆禁止进入生产车间内，直接整车原路退回，不在厂内暂存，并立即通知辐射管理相关部门进行处理。辐射检测合格的车辆依次通过地磅进行称重。

2、卸料分拣： 分别购买废铁、废钢，分类存放，确保原料的一致性。

3、手选 ： 人工将废钢铁料中废钢铁与废铁中的其他非原料部分剔除。

4、破碎 ： 生产车间内布置一台破碎机，对分拣出的废钢铁和废铁进行破碎，此过程中会产生粉尘。

5、装载： 通过装载机将破碎后的废钢铁、废铁进行装载外售。。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阶段不一致的地方主要为：1) 原环评当中项目定员为 30 人，实际上员工人数为 10 人；2) 由于员工人数的减少，项目用水量及排放量相应减少，环评设计中用水量为 $450\text{m}^3/\text{a}$ ，实际建设上用水量为 $90\text{m}^3/\text{a}$ ；3) 项目环评中生活污水是经过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淮河，实际上目前项目区已布设市政污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沉淀后由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4) 项目环评中设计废气处理装置为布袋除尘器，实际建设为布袋除尘器+旋风除尘器。

上述变动未发生污染物种类，未增加污染物的排放，且废气处理装置由一级除尘变更为二级除尘，有利于环境发展，所以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四 环境保护措施

4.1 污染物治理措施

(1) 废水分析

项目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质为 COD、BOD₅、NH₃-N、SS。项目定员 10 人，年用水量为 90t，年排放污水量为 72t。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厂区化粪池沉淀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分析

该项目所涉及的废气主要为废钢铁、废铁破碎过程时产生的粉尘；原料废钢铁卸料时产生的粉尘、车辆运输扬尘。由现场踏勘可知，建设单位建设在破碎机上方设置集气罩，破碎机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经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和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进行排放，生产区内配备有喷雾器，在生产期间进行喷雾，有利于降低厂区内无组织粉尘的量，减少无组织粉尘的排放。项目厂房未全部封闭，卸料产生的粉尘通过加强车间的通风减少其环境影响。项目区配有一辆洒水车，在原料运输车辆进出厂房前后，利用洒水车进行降尘。



(3) 噪声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是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破碎机、皮带运输机、钻床、除尘设备布袋除尘器等，据同类型厂的设备调研，声级值为 70dB(A)~90dB(A)。由以上对噪声源分析，通过现场踏勘可知，企业采用以下治理措施：

1、选用低噪声、质量好的设备和产品，特别高噪声设备破碎机，确保源头控制高噪声的产生。

2、采取相应的减振措施：布袋除尘器等设备设置单独基础，并加设减振垫，以防治振动产生噪音；破碎机进出口等设置消声器消声，四周墙面上装饰吸声材料，减小对外界的影响。

3、车间个别工作岗位要求进行个人防护，如佩戴耳塞、耳罩等防噪声用品。

(4) 固体废物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职工生活垃圾、卸料分拣过程中产生的夹杂物等，除尘收集到的粉尘、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和含油抹布及手套，其中废机油、含油抹布属于危险废物，杂物、除尘灰属于一般工业废物，企业生产原料中不含有类的钢铁制品，在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相关的固体废物。

①危险废物：厂区建有危废暂存库，位于厂区东侧，设有危废标识牌并利用环氧树脂刷涂地面及库内四周墙面，可以有效地防渗透，废机油、含油抹布暂存在危废暂存库，暂存库中设置围堰目前废机油、含油抹布产生量极小，根据淮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中小微企业危险废物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当危险废物贮存量超过 10 吨或者危险废物暂存库贮存能力的 80%的时候，及时联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库占地面积为 6m²，目前危险废物量仅有极少量，未达到贮存能力的 80%。



②一般工业废物：厂区内设有一般工业固废堆放场所，位于厂区的南侧，与原料区靠近，本项目属于资源利用类项目，一般工业废物大多数可以用于再生产，少量的夹杂物是塑料、木块、纤维等，产生量为 2000t/a；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

尘企业定期清理，并堆放在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处，与杂物一起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③生活垃圾：厂区内设有垃圾桶，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在项目区外北侧 300m 处磅房旁边建设一个原料检测点，配备一台手持式辐射检测仪，收购的废钢铁主要来自于各地的废钢铁回收公司，通过运输车辆运至厂内，等待辐射检测。当原料辐射检测超标时，警报灯将亮起，检测系统会记录下原料批次及辐射超标情况。检测超标的车辆禁止进入生产车间内，直接整车原路退回，不在厂内暂存，并立即报告辐射管理相关部门进行处理。辐射检测合格的车辆依次通过地磅进行称重。



4.2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源	环评阶段环保措施	环评要求处理效果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破碎工段	设置一套布袋除尘器、1 台引风机（风量为 5000 m³/h）、1 根 15m 高排气筒（内径 0.5m），及配套管道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	企业在破碎机顶部设置集气罩收集粉尘，利用引风机（风量为 45000 m³/h）将粉尘通过管道运至布袋除尘器和旋风除尘器处理，最后经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同时通过洒水车进行降尘、配套喷雾器以及加强车间通风减少无组织粉尘地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雨污分流、新建污水处理站，采取生化工艺，设计处理量 2m³/d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限值要求	目前项目区已布设市政污水管道，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沉淀后经市政管道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	生产车间	合理布局、减振基座、橡皮垫等	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项目已对破碎机、布袋除尘器等主要产噪设备采取了降噪、减振措施，并通过厂房进行隔声。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有效处置，达到零排放	一般工业固废：包含杂物和除尘灰，厂区内设置了临时堆放点，定期外售利用。 生活垃圾：设置了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包含废机油和含油抹布，设置了暂存间，暂存间占地面积为 6m²，当危险废物贮存量超过 10 吨或者危险废物暂存库贮存能力的 80%的时候，及时联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杂物	集中外售		
	除尘灰	集中外售或综合利用处置		
	废机油	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险废物临时贮存点，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含油抹布	暂存于厂区危险废物临时贮存点，定期与生活垃圾一并交环卫部分处置		

五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租赁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厂房，租赁面积 1500m²，购置破碎机、辐射监测设备。建成后可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

项目位于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内。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满足淮南市大通区总体规划。项目评价区域内无名胜古迹、风景区及自然保护区等特殊环境敏感点。本项目建设选址能符合淮南市大通区总体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要求，厂址选择合理。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本）》（2016 年修订），本项目不在现行国家产业政策中规定鼓励类、也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本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电力、通讯设施完善，项目区平面布局合理，厂址选择是合理的。

3、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浓度限值；项目区地表水淮河水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项目区昼间和夜间声环境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

4、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近期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排入淮河，远期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淮河。近期污水经过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可以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排入淮河，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通过管道连接至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约 99.5%,引风机风量为 5000m³/h,则经过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1#,内径 0.5m,出口风速 7.22m/s)排放,粉尘排放量为 0.075 t/a,排放浓度为 6.25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二级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生产厂房内破碎机、金属打包机、金属压饼机等设备,其声级值为 75~95dB(A)。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厂房加装隔声措施,经距离衰减后,经预测项目区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拟建项目投产后,对区域声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4) 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卸料分拣过程中产生的塑料、木块、纤维等杂物,除尘收集到的粉尘、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和含油抹布及手套。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送至生活垃圾堆积房,再由环卫部门集中送至垃圾处理场。本项目分拣的塑料、木块、纤维等杂物为一般固废,暂存于生产车间内,外售综合利用。本项目收集到的粉尘属于一般固废,定点收集于项目区一般固废临时贮存点,集中外售或综合利用处置。项目产生的含油手套及抹布满足豁免条件,产生的含油手套及抹布不作为危险废物处置,项目产生的含油手套及抹布暂存于厂区危险废物临时贮存点,定期与生活垃圾一并交环卫部分处置,产生的废机油定期收集后临时贮存于厂区危险废物临时贮存点,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采用本报告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且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在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

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在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内，建设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 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1 栋建筑面积 12051 平方米生产车间，1 台破碎机、1 台辐射监测设备等配套设施。该项目已由大通区发改委同意备案。

二、《报告表》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有关规划，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可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三、项目设计、建设、生产时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水污染防治措施。采用雨污分流，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不设食堂,破碎机产生的粉尘收集后通过管道连接至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择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不对周围敏感点产生影响；

(4) 强化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废机油和废油桶等危废需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置贮存设施，并按相关程序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四、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五、本项目应同时建立原料辐射监测设施,防止放射性物质混入产品中。

六、请大通区环保局做好工程施工和运营期间环保监管工作。

六 监测技术规范及验收评价标准

6.1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卸料扬尘、运输车辆粉尘和破碎产生的粉尘。其中破碎粉尘通过管道连接至布袋除尘器和旋风除尘器进行处理然后经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扬尘通过洒水车进行抑尘，进行无组织排放，粉尘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具体如下表：

表 6-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6.2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破碎机等设备的生产噪声，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具体如下表：

表 6.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3 类标准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6.3 固体废物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由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中的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规定。

七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废气以及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图见图 7-1 和 7-2，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①废气：有组织废气以及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内容如表 7-2

表 7-2 废气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破碎废气处理前、处理后	颗粒物	3 次/天，2 天	/
厂界四周下风向 3 个点位、上风向 1 个点位	颗粒物	4 次/天，2 天	/

②噪声：监测点位：东、西、南、北厂界各布设 1 个噪声监测点，共 4 个监测点；监测项目及频次：昼、夜等效声级（Leq），监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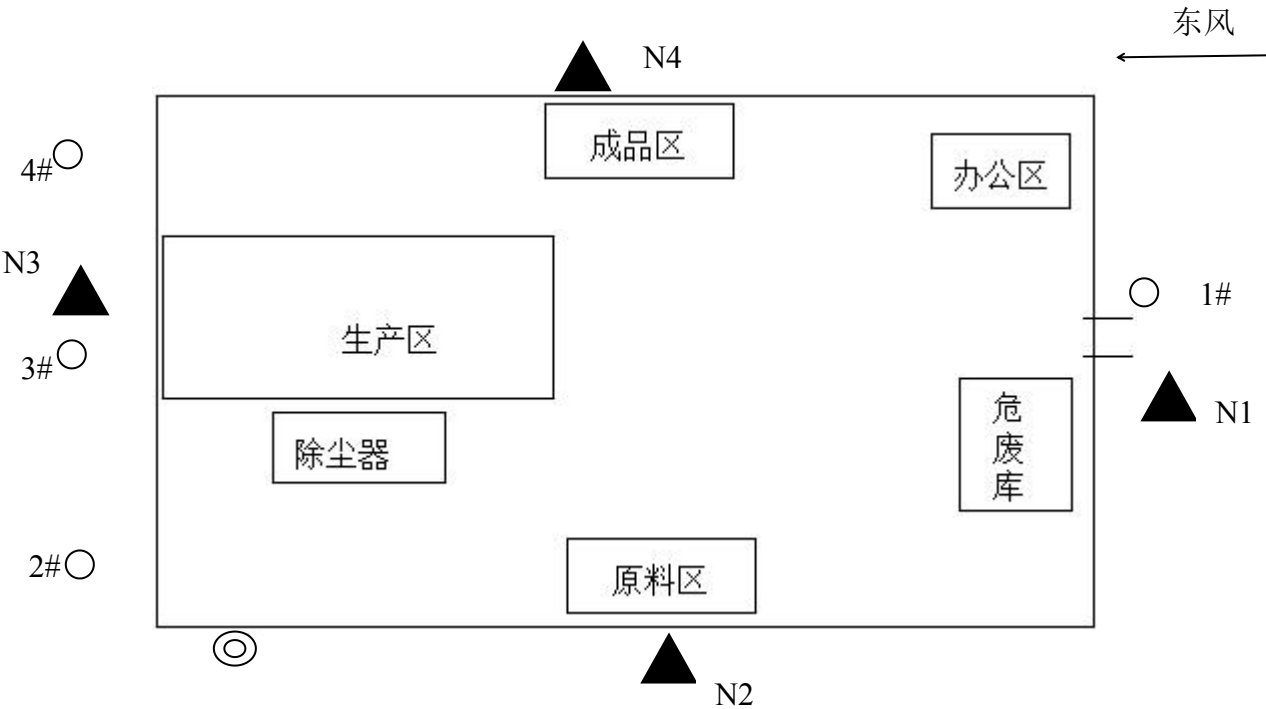


图 7-1 1 月 7 日监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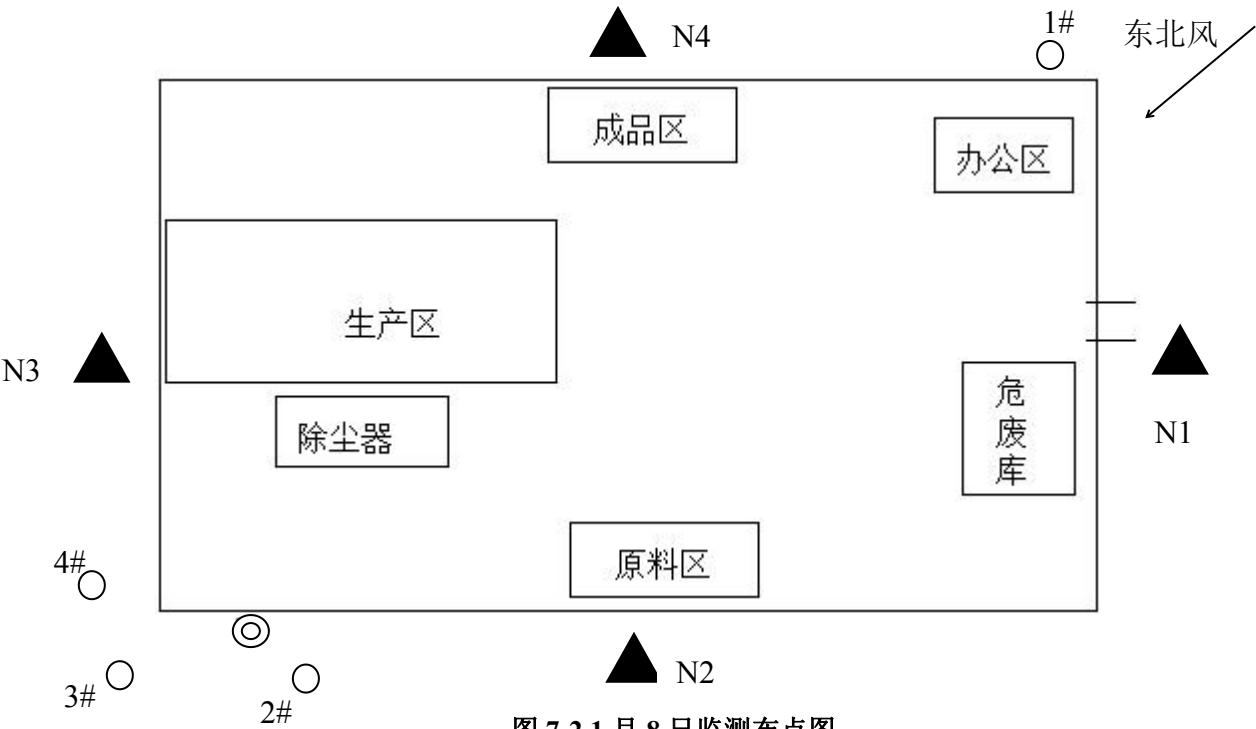


图 7-2 1 月 8 日监测布点图

注：○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噪声监测点位

八 验收监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监测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中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环境检测质量控制样的采集、分析控制细则》中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监测分析方法以及相关质控分析数据如下表：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8.2 质量保证

1、无组织排放监测质量保证

无组织排放监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2、有组织排放监测质量保证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 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采样时企业正常生产且工况达满负荷 75% 以上，各生产工段和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监测断面处于平直或竖直管段，工艺尾气的采集、保存、运输均严格按照监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

有效期内使用。

3、噪声监测质量保证

噪声监测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国家环保局，1986）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要求进行，采用等效声级 LAeq 值为评价量，统计声级 L10、L50、L90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为 HS6288E 型噪声分析仪，校准仪器为 ND9 校准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监测时气象条件满足监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校准结果见表 8-1。

表 8-1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情况统计表

监测仪器 型号	校准仪 器型号	日期	使用前校准 声级（dB）A	使用后校准 声级（dB）A	质控条件
HS6288E 型多功能 噪声监测 仪	ND9 型 校准仪	1 月 7 日	94.0	94.1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 的绝对值小于 0.5 dB （A），测量数据有效。
			差值 0.1		
		1 月 8 日	94.0	94.0	
			差值 0		

九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9.1 生产工况

2019年1月7日-1月8日监测期间，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生产正常，各项环保措施运行正常，通过产品产量核算法在监测期间分别对废钢铁、废铁进行工况记录，生产规模达设计规模的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表 9-1 验收期间项目生产状况表

时间	产品	年工作日数	设计生产量	实际日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19.1.07	废钢铁	300	10 万 t/a	300t	90%
	废铁		5 万 t/a	140t	84%
2019.1.08	废钢铁	300	10 万 t/a	280t	84%
	废铁		5 万 t/a	150t	90%

9.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月7日-8日监测期间，气象参数如下表：

表 9-2 验收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湿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19.01.07	08:00-09:00	1.3	69	103.0	1.7	东风
	10:00-11:00	1.5	63	102.9	1.7	东风
	13:00-14:00	2.0	60	103.0	1.6	东风
	15:00-16:00	1.3	60	103.0	1.7	东风
2019.01.08	08:00-09:00	1.4	68	102.9	1.6	东北风
	10:00-11:00	1.9	65	102.8	1.6	东北风
	13:00-14:00	2.1	60	102.9	1.7	东北风
	15:00-16:00	1.6	60	102.9	1.7	东北风

（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月7日-8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如下：

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限值 mg/m ³	评价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1 月 7 日	①	总悬浮颗粒物	0.150	0.233	0.250	0.217	1.0	达标
	②		0.183	0.267	0.317	0.300		
	③		0.217	0.333	0.367	0.383		
	④		0.167	0.283	0.300	0.317		
1 月 8 日	①	总悬浮颗粒物	0.167	0.233	0.217	0.233	1.0	达标
	②		0.200	0.333	0.350	0.300		
	③		0.250	0.283	0.383	0.400		
	④		0.217	0.267	0.350	0.333		

1 月 7 日-8 日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厂区下风向三个点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400mg/m³，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排放限值要求。

(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 月 7 日-8 日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如下：

表 9-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污染源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19.01.07			2019.01.08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破碎 废气 排气 筒进 口	排气筒高	m	15	15	15	15	15	15	/	/
	烟道直径	m ²	1.0	1.0	1.0	1.0	1.0	1.0	/	/
	烟气温度	℃	8.3	8.4	8.6	8.9	8.4	8.5	/	/
	烟气流速	m/s	14.2	13.9	14.3	14.1	14.3	14.4	/	/
	标态流量	Nm ³ /h	37771	36895	37899	37347	37943	38260	/	/
	颗粒物浓度	mg/m ³	1400	1600	1800	948	793	1200	/	/
	颗粒物速率	kg/h	52.9	59.0	68.2	35.4	30.1	45.9	/	/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	/

破碎 废气 排放 筒出 口	烟道直径	m ²	1.0	1.0	1.0	1.0	1.0	1.0	/	/
	烟气温度	℃	6.5	6.6	6.6	6.6	6.7	6.7	/	/
	烟气流速	m/s	15.0	14.6	14.6	15.1	15.0	14.6	/	/
	标态流量	Nm ³ /h	40304	39213	39210	40534	40390	39199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0	<20	<20	<20	<20	<20	120	达标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	/	/	/	/	/	3.5	达标
备注	进口平均浓度为 1290mg/m ³ ，出口平均浓度按最大值 20mg/m ³ 计，颗粒物处理效率为 98.45%									

根据监测结果，破碎工序有组织废气出口的颗粒物各批次浓度值、各批次排放速率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9.3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验收期间噪声监测结果如表 9-5，

表 9-5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A）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19.01.07	50.0	40.2
			2019.01.08	50.3	39.7
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19.01.07	56.2	40.1
			2019.01.08	56.4	39.8
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19.01.07	55.4	39.8
			2019.01.08	55.8	39.8
4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19.01.07	51.2	39.8
			2019.01.08	51.1	39.9
标准限值			/	65	55
是否达标			/	达标	达标

1 月 7 日-8 日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十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0.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①废气监测结果：2019年1月7日-8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下风向3个点位的颗粒物的最高值符合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表2中无组织污染物排放监测浓度限值要求。

2019年1月7日-8日验收监测期间，破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各批次浓度值、排放效率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废气处理效率可达98.45%。

验收期间废气达标排放。

②噪声监测结果：2019年1月7日-8日验收监测期间，厂界N1、N2、N3、N4监测点位的两天的昼间厂界噪声范围为50.0~56.4dB(A)，夜间厂界噪声范围为39.8~40.2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验收期间噪声达标排放。

10.2 环保检查结果

本项目环境管理情况检查内容见下表 10-1

表 10-1 环境管理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境管理检查内容	环境管理内容执行情况
1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2	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及维护情况	废水治理措施：本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废水经化粪池沉淀后通过市政污水管道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治理措施：破碎机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经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和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进行排放，并通过车间加强通风、配备喷雾器和洒水降尘减少无组织粉尘环境影响 噪声治理措施：对破碎机等生产设备已采取了有效的降噪、隔声、减振措施。

3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情况	废气排污口有明确的标识牌, 规范化设置
4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机构建设情况	项目环境管理由厂区负责人统一负责管理并设有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详见下表 10-2,

表 10-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1	你公司拟在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内,建设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 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1 栋建筑面积 12051 平方米生产车间,1 台破碎机、1 台辐射监测设备等配套设施。该项目已由大通区发改委同意备案	项目投资 5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 形成了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的规模
2	《报告表》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有关规划,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可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已落实
3	采用雨污分流,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已落实 本项目依托于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4	项目不设食堂,破碎机产生的粉尘收集后通过管道连接至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已落实 本项目员工均不在项目区食宿,破碎机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由废气管道运至布袋除尘器和旋风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5	选择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不对周围敏感点产生影响;。	已落实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在破碎机、除尘器等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垫、定期维修设备以及墙体隔声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6	废机油和废油桶等危废需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置贮存设施,并按相关程序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已落实 废机油和废油桶暂存在厂房东侧的危险废物暂存库,暂存库占地 6m ² , 并设有防渗措施,目前危废量极小,待储量达到 10t 或者危废库贮存能力

		的 80%时, 建设单位应及时委托有资质废单位处理
7	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已落实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并在竣工后委托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其进行验收监测
8	本项目应同时建立原料辐射监测设施,防止放射性物质混入产品中	已落实 本项目在工序初始环节设立了 1 台辐射监测设备
9	请大通区环保局做好工程施工和运营期间环保监管工作	已落实 在施工和运营期,建设单位配合大通区环保局做好环保监管工作

10.3 结论与建议

一、总结论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已经采取的废水治理、废气治理、噪声治理措施有效。总体而言,建设项目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议通过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验收建议

1、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严格环境监督管理,建立环境管理制度、机制并制定负责人,加强各类环境保护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企业应尽快联系相关有资质的单位,落实危险废物的处理工作,堆放在危废暂存库期间,加强危废库的管理工作。

3、对生产原材料的储存和保管一定要责任到人,保证生产安全。

4、充分利用项目区内可用场地搞好绿化工作,做到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

5、生产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首先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根本上解决事故隐患。

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QH2019010008

样 品 类 别	<u>废气、噪声</u>
委 托 方	<u>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u>
检 测 类 型	<u>验收检测</u>
报 告 日 期	<u>2019 年 01 月 18 日</u>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QH2019010008

第 1 页 共 7 页

委托方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淮南市大通区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		
项目名称	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气、噪声	采样人	刘伟、钱成龙
联系人	赵荣	联系电话	189 5519 9093
采样日期	2019 年 01 月 07 日- 2019 年 01 月 08 日	分析日期	2019 年 01 月 07 日- 2019 年 01 月 18 日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主要检测仪器	电子天平、多功能声级计		
检测依据及方法	总悬浮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检测结果	数据详见报告附页 2-6 页		
备注	无		

编制: 门子

审核: 史静静

批准: 管孝梅

日期: 2019.01.18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H2019010008

第 2 页 共 7 页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湿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19.01.07	08:00-09:00	1.3	69	103.0	1.7	东风
	10:00-11:00	1.5	63	102.9	1.7	东风
	13:00-14:00	2.0	60	103.0	1.6	东风
	15:00-16:00	1.3	60	103.0	1.7	东风
2019.01.08	08:00-09:00	1.4	68	102.9	1.6	东北风
	10:00-11:00	1.9	65	102.8	1.6	东北风
	13:00-14:00	2.1	60	102.9	1.7	东北风
	15:00-16:00	1.6	60	102.9	1.7	东北风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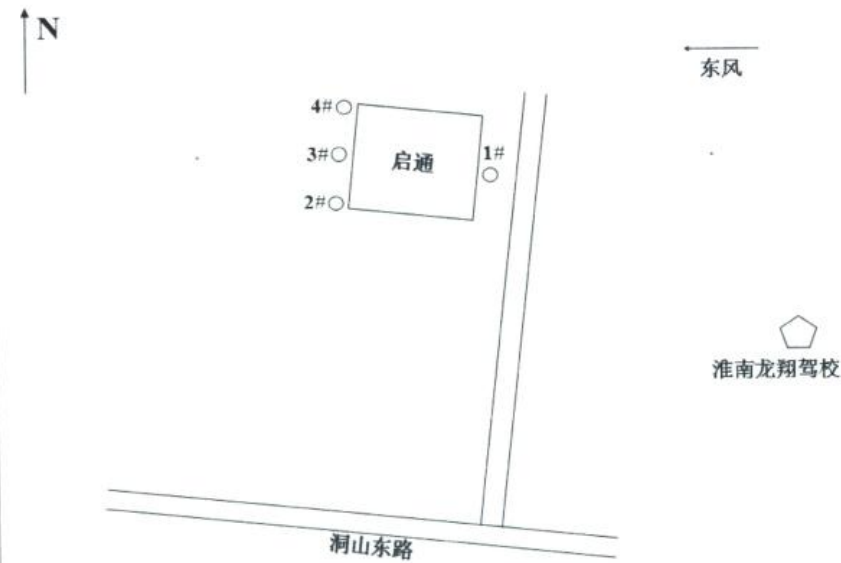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QH2019010008

第 3 页 共 7 页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19.01.07):

监测位置 检测项目、频次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mg/m³)	①	0.150	0.233	0.250	0.217
	②	0.183	0.267	0.317	0.300
	③	0.217	0.333	0.367	0.383
	④	0.167	0.283	0.300	0.317

测点示意图:



备注: “○”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H2019010008

第 4 页 共 7 页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19.01.08) :

监测位置 检测项目、频次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mg/m³)	①	0.167	0.233	0.217	0.233
	②	0.200	0.333	0.350	0.300
	③	0.250	0.283	0.383	0.400
	④	0.217	0.267	0.350	0.333

测点示意图:

备注: “○”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H2019010008

第 5 页 共 7 页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污染源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2019.01.07			2019.01.08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破碎废气 排气筒 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烟道内径	m	1.0	1.0	1.0	1.0	1.0	1.0
	烟气温度	℃	8.3	8.4	8.6	8.9	8.4	8.5
	烟气流速	m/s	14.2	13.9	14.3	14.1	14.3	14.4
	标态流量	Nm ³ /h	37771	36895	37899	37347	37943	38260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4×10 ³	1.6×10 ³	1.8×10 ³	948	793	1.2×10 ³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52.9	59.0	68.2	35.4	30.1	45.9
破碎废气 排气筒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烟道内径	m	1.0	1.0	1.0	1.0	1.0	1.0
	烟气温度	℃	6.5	6.6	6.6	6.6	6.7	6.7
	烟气流速	m/s	15.0	14.6	14.6	15.1	15.0	14.6
	标态流量	Nm ³ /h	40304	39213	39210	40534	40390	39199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0	<20	<20	<20	<20	<20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	/	/	/	/	/
备注		无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H2019010008 第 6 页 共 7 页
声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天气情况	阴						
监测时间	2019 年 01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昼间） 2019 年 01 月 07 日 22 时 00 分至 00 时 00 分（夜间） 2019 年 01 月 08 日 10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昼间） 2019 年 01 月 08 日 22 时 00 分至 00 时 00 分（夜间）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A）		测点风速(m/s)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19.01.07	50.0	40.2	1.7	1.5
			2019.01.08	50.3	39.7	1.6	1.5
N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19.01.07	56.2	40.1	1.7	1.4
			2019.01.08	56.4	39.8	1.6	1.5
N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19.01.07	55.4	39.8	1.6	1.4
			2019.01.08	55.8	39.8	1.7	1.4
N4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19.01.07	51.2	39.8	1.6	1.4
			2019.01.08	51.1	39.9	1.7	1.4

测点示意图:

后通

洞山东路

淮南龙翔驾校

备注：“▲” 噪声测量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H2019010008

第 7 页 共 7 页

现场采样图:



报告结束

附件一：委托书

淮南启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我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已竣工并开始试运行，现投入使用且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特委托贵公司承担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委托单位：淮南启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18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二：备案文件

01:8081/tzmspall/tzmsapp/pages/approve/doWorkItem/fgwbaProjectInfo.jsp?PROJECTUUIID=625189de3ed94e44a019acd492d701

大通区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

	年处理15万吨废旧钢铁项目	项目编码	2018-340402-42-03-019011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淮南市_大通区	建设性质	新建		
	环保	国标行业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300米				
模	建设一条破碎机加工线及配套设施, 年破碎15万吨废旧钢铁				
力	年破碎15万吨废旧钢铁				
	10000	含外汇 (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4200
	1、企业自筹(万元)			10000	
	2、银行贷款(万元)			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期	2018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18年		
					
	大通区发展改革委				
	2018年07月25日				

工后, 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

附件三：环评批复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淮环审复[2018]117号

关于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你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在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内，建设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项目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 万元。项目主要内容：1 栋建筑面积 12051 平方米生产车间，1 台破碎机、1 台辐射监测设备等配套设施。该项目已由大通区发改委同意备案。

二、《报告表》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有关规划，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该项目可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三、项目设计、建设、生产时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水污染防治措施。采用雨污分流，项目无生产废水，生

- 1 -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不设食堂，破碎机产生的粉尘收集后通过管道连接至布袋除尘器，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三)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择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不对周围敏感点产生影响。

(四)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废机油和废油桶桶等危废需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设置贮存设施，并按相关程序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四、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五、本项目应同时建立原料辐射监测设施，防止放射性物质混入产品中。

六、请大通区环保局做好工程施工和运营期间环保监管工作。

2018年11月23日



抄送：大通区环保局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科

2018年11月23日印发

附件四：关于加强中小微企业危险废物处置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淮环秘〔2016〕138号

签发人：丁志武

关于加强中小微企业危险废物处置管理 有关问题的意见

各县区环保局、经开区环保分局：

目前我市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已达100多家，但大多数都是危险废物产生量较少的企业，由于我市目前尚没有危险废物综合经营单位，受到省内危险废物综合处置能力制约，部分企业面临危险废物处置难的局面。为进一步提高我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妥善解决中小微企业危险废物管理和处置难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以及环保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通知〉》（环办〔2015〕9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文件，结合我市实际，现就加强中小微企业危险废物处置管理有关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优化布局集中暂存点，推进分类贮存。根据《安徽

省环保厅关于推进工业园区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工作的复函》（皖环函[2016]465号）要求，我局支持在工业园区内设置危险废物集中贮存场所，优选第三方治理机构，构建收集运营服务平台。第三方治理机构应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审批手续，配套建设园区危险废物收集、转运和暂存设施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等有关规定，并取得危险废物收集、贮存经营许可证，在园区内依法开展危险废物经营活动。为减轻企业负担，可根据危险废物是否可以回收利用属性进行分类收集，如废机油、废铅酸蓄电池等具有回收利用价值的危险废物应有偿回收，对其他不能回收利用的危险废物则由企业支付费用进行集中暂存。

二、支持自建危险废物利用、处理设施的企业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自建有危险废物利用、处理设施的企业可根据其设计利用、处置能力，将富余的利用处置能力用来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用于接收其他企业的同类危险废物，使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设施运行效率达到最大化，进一步提高我市的危险废物处置能力。

三、提高企业自身暂存能力和管理水平。环保部新颁布的《危险废物管理指标体系》中取消了对年产生量小于10吨的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贮存期不能超过1年的规定，因此，此类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库容，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要求，做好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台账以及应急管理措施等工作。当危险废物贮存量超过10吨或达到危险废物暂存库的贮存能力的80%时，及

时联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杜绝非法倾倒危险废物或将危险废物委托给无资质单位或个人利用、处置的违法行为。

四、主动服务，积极引导，提高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各工业园区管委会应将危险废物贮存、处置设施作为重要环境基础设施加以完善和推进，我局将积极配合开展危险废物产生和处置情况的基础数据调查、贮存处置设施建设的技术指导和审批服务等相关工作。各县区环保局、经开区环保分局应进一步加强中小微企业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强化宣传培训，全面推进危险废物督查考核工作，在全面提高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的基础上，努力实现园区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分区贮存，统一外运、安全处置。



附件五：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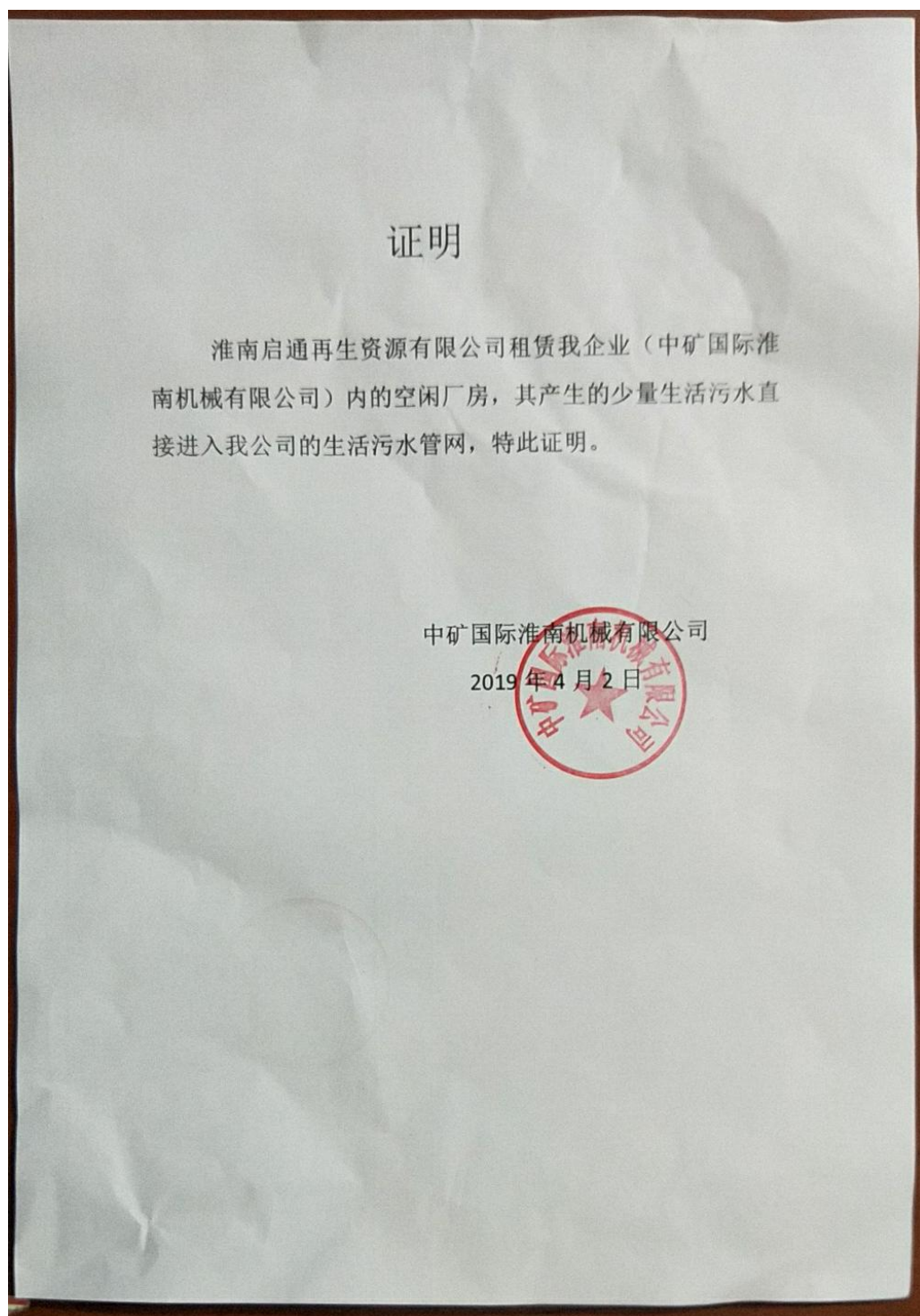
淮南启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和 1 月 8 日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情况如下表：

时间	产品	年工作日数	设计生产量	实际日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19.1.07	废钢铁	300	10 万 t/a	300t	90%
	废铁		5 万 t/a	140t	84%
2019.1.08	废钢铁	300	10 万 t/a	280t	84%
	废铁		5 万 t/a	150t	90%

淮南启通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8 日



附件六：接管证明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填表单位（盖章）：填表人（签字）：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C4210		建设地点		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租赁原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厂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7.07876965/32.6241721			
	设计生产能力		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				实际生产能力		与设计一致		环评单位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淮环审复[2018]11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号		—			
	验收单位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		验收监测时工况		满足设计规模的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1		所占比例（%）		0.21			
	实际总投资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0		所占比例（%）		1.6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72	噪声治理（万元）		2.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3.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邮政编码			91340400MA2RR33P49		验收时间		2019-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控制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20mg/m³	120mg/m³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 45 —

验收意见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4 月 3 日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根据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淮南市大通舜化东路交警五大队东 300 米，系企业租赁中矿国际淮南机械有限公司厂房，总占地面积 12051 平方米，建设有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各功能区分布按照生产工序布置，主出入口位于厂区东侧，相邻为办公接待区和危险废弃物仓库，生产区位于厂区西侧，原料区位于厂区北侧，成品区位于厂区南侧。项目设置一条破碎机加工线，包含 1 台破碎机、1 台辐射监测设备，配套皮带运输设备、除尘设备，形成了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的规模，破碎机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至布袋除尘器，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投资 5000 万元，配套建设环保、消防、围墙、绿化、给排水等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在淮南市大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编码为 2018-340402-42-03-019011，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项目环评，并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通过淮南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淮环审复 2018[117]号。开工时间：2018 年 11 月 25 日，竣工时间：2018 年 12 月 25 日。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 1.6%。

（四）验收范围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原环评当中项目定员为 30 人，实际上员工人数为 10 人。

2、由于员工人数的减少，项目用水量及排放量相应减少，环评设计中用水量为 $450\text{m}^3/\text{a}$ ，实际建设上用水量为 $90\text{m}^3/\text{a}$ 。

3、除尘器由布袋除尘（一级除尘）改为布袋+旋风除尘（二级除尘）。

不属于重大变动，符合验收条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沉淀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有组织排放废气和无组织排放废气分别为颗粒物和总悬浮颗粒物。破碎机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至布袋除尘器，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厂房内设备合理布局、均匀分布，并进行减振、隔声、降噪等措施。

项目东侧是乡间道路，南侧是闲置厂房，西侧是废弃厂房和林地，北侧是林地。

（四）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工业废物为原料，主要堆放于原料区；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存放危险废物，位于厂区东侧，暂存间做好了防雨防渗措施，并设有标识，约 5 平方米。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配备一台手持式辐射检测仪，收购的废钢铁主要来自于各地的废钢铁回收公司，通过运输车辆运至厂内，等待辐射检测。当原料辐射检测超标时，警报灯将亮起，检测系统会记录下原料批次及辐射超标情况。检测超标的车辆禁止进入生产车间内，直接整车原路退回，不在厂内暂存，并立即报告辐射管理相关部门进行处理。辐射检测合格的车辆依次通过地磅进行称重。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沉淀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后排入淮河。

2. 废气治理设施

(1) 无组织排放: 2019 年 1 月 7 日~8 日经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 监测结果表明: 该项目厂区下风向三个点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400\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排放限值要求。

(2) 有组织排放: 2019 年 1 月 7 日~8 日经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有组织废气出口进行监测, 监测结果表明: 破碎工序有组织废气出口的颗粒物各批次浓度值、各批次排放速率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2019 年 1 月 7 日~8 日经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厂界噪声进行昼、夜监测, 监测结果表明: 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一般工业废物为原料, 主要堆放于原料区; 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 用于存放危险废物, 位于厂区东侧, 暂存间做好了防雨防渗措施, 并设有标识, 约 5 平方米, 并严格按淮南市环保局淮环秘【2016】138 号执行。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 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沉淀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一级标准后排入淮河。

2. 废气

(1) 无组织排放: 2019 年 1 月 7 日~8 日经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 监测结果表明: 该项目厂区下风向三个点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400\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排放限值要求。

(2) 有组织排放: 2019 年 1 月 7 日~8 日经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有组织废气出口进行监测, 监测结果表明: 破碎工序有组织废气出口的颗粒物各批次浓度值均低于 $20\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3. 厂界噪声

2019年1月7日~8日经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厂界噪声进行昼、夜监测，监测结果分别为：50.0~56.4dB(A)和39.7~40.2dB(A)，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工业废物为原料，主要堆放于原料区；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存放危险废物，位于厂区东侧，暂存间做好了防雨防渗措施，并设有标识，约5平方米，并严格按照淮南市环境保护局淮环秘【2016】138号执行。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噪声等污染物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空气及敏感点等不会降低区域现有的环境功能。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按照环评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总体符合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认为经过整改后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按照参会代表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
- 2、加强项目运营期设施的运行管理，完善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建立各项环保设施运行台账。
- 3、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管理及维护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4、增加辐射测试点标识，进一步做好废钢铁收购的辐射检测工作，完善记录原料批次及辐射超标情况，并立即报告辐射管理部门进行处理。
- 5、注意厂区卫生，生活垃圾及时清运。
- 6、危险废物暂存严格按照淮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强中小微企业危险废物处置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淮环秘【2016】138号文件执行，转移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并完善危险废物的管理台账。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理 15 万吨废旧钢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2019 年 4 月 3 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赵荣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经理	18955199093	赵荣
组员	孙朝	市环境监察站	工	18955482597	孙朝
	孙朝	市环境监察站	工	13516433888	孙朝
	高起	新能能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721119145	高起
	许鹏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17625930193	许鹏
	程冒祥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871505500	程冒祥
	古朝安	淮南启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81498602	古朝安
	姚铭	以VA公司		13185743186	姚铭